離島觀光魅力發酵　東引平日遊客量突破300人

新臺馬輪、南北之星雙船接力載客　爲地方注入穩定旅遊動能

【本報訊】昨（21）日雖非週休二日或國定假日，東引仍湧入逾300名遊客，顯示離島觀光魅力持續發酵。多位遊客表示，東引氣候涼爽舒適，放眼盡是遼闊海景，加上步調悠閒，讓人一踏上島嶼便能感受到難得的放鬆氛圍。

昨天清晨，新臺馬輪「先東」航班載來274名旅客，後上午10時30分，「南北之星」自南竿抵達中柱港，再帶來76名乘客。扣除島上常住軍民後，推估約有300名觀光客留宿東引，爲地方注入穩定觀光動能。

除了一般環島旅遊與景點打卡，近期東引也吸引不少自然生態愛好者前來賞鳥。由於地處候鳥遷徙路線，每逢春季常見各類候鳥停棲，使東引成爲賞鳥族群關注的熱門據點。此外，周邊海域資源豐富，也吸引釣客規劃海釣行程，在礁岩與港灣間體驗垂釣樂趣，享受與大海近距離接觸的悠閒時光。

地方民宿業者指出，即使在平日仍維持穩定遊客量，顯示東引觀光吸引力不容小覷。未來若能持續結合生態旅遊與深度體驗活動，如賞鳥導覽、海釣體驗等，將有助延長旅客停留時間，進一步帶動地方經濟發展。

昨（21）日雖非假日，「新臺馬輪」與「南北之星」客輪先後靠泊中柱港，共計有350名乘客下船，為東引帶來滿滿旅遊人氣。（圖／文：陳其敏）

各島汽、柴油及瓦斯存量維持安全範圍

產發處每日監控儲備狀況　鄉親勿恐慌囤積

【本報訊】針對近期中東戰爭局勢升溫，引發國際能源供應波動疑慮，連江縣政府產業發展處爲確保地區汽、柴油及瓦斯供應穩定，每日密切監控各島儲備狀況。馬祖油品公司及各瓦斯業者表示，目前地區汽、柴油及瓦斯存量均維持在安全範圍內，請鄉親放心，切勿恐慌囤積。

產發處引述馬祖油品公司數據指出，現階段地區各島汽、柴油儲備油量仍相當充裕，各鄉最新存量估計如下：

南竿地區：汽油約可使用27天、柴油約60天。

北竿地區：汽油約可使用23天、柴油約11天。

東莒地區：汽油約可使用69天、柴油約65天。

西莒地區：汽油約可使用57天、柴油約22天。

東引地區：汽油約可使用79天、柴油約95天。

油品公司強調，目前維持每週定期運補兩趟次，並依據船公司航次調配裝載量，確保油源不絕，供應無虞。

在民生瓦斯方面，經聯繫各鄉業者核實，地區瓦斯供應亦處於穩定狀態：

南北竿地區：現有存量1000桶，預估可供應約15天。

東引地區：現有存量350桶，預估可供應約30天。

莒光地區：東、西莒現有存量各約180桶，均可穩定供應約30天。

連江縣政府表示，能源供應攸關民生經濟，產發處將持續滾動式更新數據，並與油品公司及瓦斯業者保持高度聯繫，請大眾維持正常消費習慣。

提升在地餐飲品質　衛生局啓動職人進化課程

導入食安訓練及收納管理　形塑馬祖優質品牌形象

【本報訊】爲全面提升在地餐飲水準，連江縣衛生局今年度辦理「島嶼職人進化論系列課程」，首次將「餐廚收納管理」與「病毒預防」納入培訓主軸。透過系統化策略協助業者從食安基礎、內部管理到外部形象逐步精進，爲馬祖餐飲環境注入嶄新動能。

本系列課程率先由「餐飲業食品衛生安全訓練」登場，邀請陳國華、陳貝瑜及何瓊玲三位深耕食品安全與公共衛生的專業講師，從稽查輔導、標準作業流程及多元族群營養需求等面向切入，帶來兼具理論與實務的整合教學。

課程重點涵蓋諾羅病毒防治、廚房風險控管、交叉污染預防及製程溫度管理，並延伸至高齡友善餐桌設計。

參與學員反饋指出，收納規劃與病毒防治課程極具實用性，大幅改善了日常作業流程，讓餐飲業在面對公共衛生風險時更具信心，對營運頗有助益。

連江縣衛生局強調，隨著馬祖觀光發展，餐飲品質與食安已成旅客評價的關鍵。餐飲不僅是地方經濟的一環，更代表馬祖形象與品牌價值。衛生局近年持續透過教育訓練與輔導，從食安基礎、流程管理到品牌形塑，逐步協助業者強化競爭力。未來，將導入更多創新主題，攜手業者打造安全、優質的餐飲環境，共同形塑馬祖優質品牌形象。

連江縣衛生局推動餐飲衛生與品質提升課程，結合食安、品牌及首創的餐廚收納與病毒預防培訓，助餐飲業轉型升級。（圖：連江縣衛生局）

論社

世界地球日從理念走入日常

今天是世界地球日，全球各地都會舉辦各類型象徵性的活動，主要用以呼應地球日成立之時要喚起大眾對環境污染重視的初衷。連江縣環境資源局配合中央辦理「全國22縣市環保成果串聯行動」，訴求垃圾減量的理念轉化成實際行動之餘，也展現地方政府在環境保護、節能減碳及永續發展的具體成果。源自1970年代美國興起的校園環保運動，現在已經成爲全球性的活動，但不少國家或區域仍停留形式主義階段。馬祖地小島散，「環境保護」究竟只是理念還是具體作爲，其實很容易被檢視。我們期望透過宣導與實踐，讓地球日的核心理念融入每個人的日常，要讓每一天都是地球日。

在全球氣候變遷加劇、生態環境承受前所未有壓力的今日，「世界地球日」不再只是一年一度的紀念日，而是具有提醒世人重新審視自身生活方式的重要意義。當我們談論永續發展，若僅停留在口號與短暫活動，終究難以對環境帶來實質改變，唯有將地球日的核心理念融入日常，轉化爲可持續的生活習慣，方能真正守護這片孕育萬物的土地。

馬祖長年面對資源有限與環境脆弱的雙重挑戰，更應深刻體會自然與住民共存的重要性。海洋是馬祖的命脈，但海漂垃圾、過度捕撈與氣候變遷帶來的海洋升溫，正逐步侵蝕這片海域的生機。若居民能從日常做起，例如減少一次性塑膠使用、落實垃圾分類與回收，甚至主動參與淨灘行動，便能爲海洋減壓，守住漁業資源與觀光價值。

節能減碳同樣也是落實地球日精神的關鍵，以目前馬祖藍眼淚季爲例，部份鄉島會實施區域的燈光管制，其實這樣的路燈「減亮」在平時就能做，「真的需要這麼多燈嗎？」這句話在馬祖更值得深思。在日常生活中，關閉不必要的電源、選用節能家電、適度調整空調溫度，看似微不足道，卻能在長期累積中產生顯著效益。對於公共部門而言，更應以身作則，推動綠色建築、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比例，並透過政策引導民眾參與，共同打造低碳環境。

環保貴在落實，地球日的精神若要長遠延續，必須從教育著手，讓下一代從小建立尊重自然、珍惜資源的觀念。學校可結合馬祖在地特色，設計與海洋、生態相關的課程，讓學生在實地觀察與體驗中理解環境保護的重要性。家庭亦扮演關鍵角色，透過日常生活中的言教與身教，使環保理念自然融入成長過程。

每逢地球日，各類宣導活動熱鬧登場，但若缺乏後續實踐，便容易淪爲短暫熱潮。因此，如何將一次性的活動轉化爲長期習慣，是未來舉辦環保活動時最重要的考量。面對氣候變遷與環境惡化，人類已無法置身事外，地球日提醒我們，守護環境不是他人的責任，而是每一個人的義務。從日常小事做起，從自身改變開始，當每一份微小的努力匯聚，便能形成改變世界的力量。馬祖作爲海島典範，更有機會透過實踐永續理念，展現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的可能。

連江縣財政稅務局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16日
發文字號：連財稅稽字第1150002968A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縣115年房屋稅開徵日期、繳納地點及應行注意事項。
依據：房屋稅條例第6條之1。
公告事項：
一、開徵日期：自115年5月1日起至115年5月31日止，徵收期間爲一個月，請如期繳納。
二、課稅期間：自114年7月1日起至115年6月30日止。
三、納稅義務人或代繳人：本年期房屋稅以115年2月28日當天房屋稅籍資料核定之所有人、使用權人（以土地設定地上權房屋）、典權人（設有典權）、現住人、使用人、管理人及受託人（設有信託）爲納稅義務人，繳納全年度房屋稅。
四、房屋稅之稅率：
（一）住家用房屋：
1、自住住家用房屋：供自住、公益出租人出租使用或以土地設定地上權之使用權房屋並供該使用權人自住使用者，爲其房屋現值1.2%。但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於全國僅持有一戶房屋，供自住且房屋現值爲106萬3,100元以下(全國單一自住標準)者，爲其房屋現值1%。(註：所謂供自住使用之住家用房屋，爲房屋所有人或使用權人之本人、配偶或直系親屬應於該屋辦竣戶籍登記，且無出租或供營業情形外，其房屋爲納稅義務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全國合計3戶(含)以下。)
2、非自住住家用房屋(詳見房屋稅差別稅率基準表)：
（1）自住住家用房屋以外，出租申報租賃所得達所得稅法第十四條第一項第五類規定之本縣一般租金標準者或繼承取得之共有房屋，全國總持有應稅房屋戶數在四戶以下者，每戶爲其房屋現值1.5%；五戶以上者，每戶爲其房屋現值2%。
（2）起造人持有使用執照所載用途爲住家用之待銷售房屋，於起課房屋稅一年以下者，每戶爲其房屋現值2%；超過一年，二年以下者，每戶爲其房屋現值2.4%。
（3）其他住家用房屋，屬起造人持有使用執照所載用途爲住家用之待銷售房屋，於起課房屋稅超過二年，四年以下者，每戶爲其房屋現值2.8%；超過四年者，每戶爲其房屋現值3.2%。
（4）依前項(3)以外其他住家用房屋，全國總持有應稅房屋戶數在四戶以下者，每戶爲其房屋現值2%；五戶以上者，每戶爲其房屋現值2.5%。
（5）前述(1)至(4)項房屋，符合「房屋稅條例第五條與第十五條第一項第九款規定住家用房屋戶數認定及申報擇定辦法」第四條規定者，不計入全國總持有應稅房屋戶數，採單一稅率，(1)者，爲其房屋現值1.5%，(2)至(4)者，爲其房屋現值2%。
（二）非住家用房屋：供營業、私人醫院、診所或自由職業事務所使用者，爲其房屋現值3%；供人民團體等非營業使用者，爲其房屋現值1.5%。
1、房屋同時作住家及非住家用：應以實際使用面積分別按住家用及非住家用稅率課徵。但非住家用者，課稅面積最低不得少於全部面積1/6。
2、合法登記工廠供直接生產使用之自有房屋：按營業用房屋減半課徵。
（三）房屋標準價格三年評定1次，由本縣不動產評價委員會評定之。
（四）房屋稅應納稅額核算公式：房屋課稅現值×稅率=本年度應納房屋稅額。
（五）114年連江縣住家用房屋免徵房屋稅之適用要件：
1、連江縣之房屋現值在新臺幣(下同)10萬8仟元以下。
2、自然人持有限全國3戶。
3、非屬自然人(例如法人)不適用。
五、申報義務：下列事項應由納稅義務人向本局申報。
（一）房屋使用情形變更，應於房屋稅開徵40日(114年期該日爲115年3月22日，適逢假日，順延至同年月23日，下稱115年3月23日)以前申報；使用情形變更致稅額減少者，自申報當期開始適用，逾期申報者，自次期開始適用；使用情形變更致稅額增加者，自變更次期開始適用。
（二）私有房屋符合減免規定者，應於115年3月23日以前申報，逾期申報者，自次期開始適用。
（三）房屋新建、增建、改建完成，納稅義務人應於完成之日起30日內向稽徵機關申報房屋稅籍有關事項及使用情形；115年3月1日起至115年6月30日止新建、增建或改建完成之房屋，該期間之房屋稅併入次期課徵。
（四）房屋遇有焚燬、坍塌、拆除至不堪居住程度者，納稅義務人應向稽徵機關申報經查證屬實後，在未重建完成期內，停止課徵；114年7月1日起至115年2月28日止拆除之房屋，其尚未拆除期間之115年期房屋稅仍應課徵。
六、繳納方式：開徵期間於南竿鄉、北竿鄉、東引鄉、由納稅義務人持繳款書逕向各代收稅款金融機構或便利商店繳納（稅額3萬元以下者）。莒光鄉由納稅義務人持繳款書除依前項繳納方式繳納外亦可向當地郵局以劃撥方式繳納（其他地區郵局除外）。納稅義務人可使用信用卡、自動櫃員機（ATM）、活期（儲蓄）存款及晶片金融卡等方式繳納，也可透過自動櫃員機、電話語音、網際網路轉帳繳納稅款，或利用行動支付APP掃描，QR-Code線上繳稅；亦可登入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網（https://net.tax.nat.gov.tw/），直接線上查繳稅款。
七、納稅義務人如因居住外縣市或地址變更或其它原因致未能收到繳款書，請即向本局申請補發繳納，逾期繳納者，每逾3日按應納稅額加徵1%滯納金，最高可加徵至10%，逾期30日後仍未繳納者，移送行政執行署士林分署強制執行。

連江縣房屋稅差別稅率之級距、級距數及各級距稅率基準表

課稅分類 / 所屬組別	出租申報租賃所得或繼承取得之共有房屋（1.5%~2.4%）		建商-起造人待銷售房屋持有在2年以內（2.0%~3.6%）		其他住家用（2.0%~4.8%）			
					建商-起造人待銷售房屋持有超過2年		非租賃、繼承取得之共有及建商持有之外之房屋	
	戶數	稅率	1年以下 稅率	超過1年，2年以下 稅率	超過2年，4年以下 稅率	超過4年 稅率	戶數	稅率
連江縣房屋稅2.0新制	4戶以下 5戶以上	1.5% 2.0%	2.0%	2.4%	2.8%	3.2%	4戶以下 5戶以上	2.0% 2.5%